

安庆住房公积金2019年年度报告出炉

看看到底帮了多少人买房？

□ 杨书寒 记者 张培农

安庆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日前发布了《安庆市住房公积金2019年年度报告》，年报涵盖了机构概况、业务运行、财务数据、资产风险、社会经济效益、其他重大事项等六个方面。

实缴单位3873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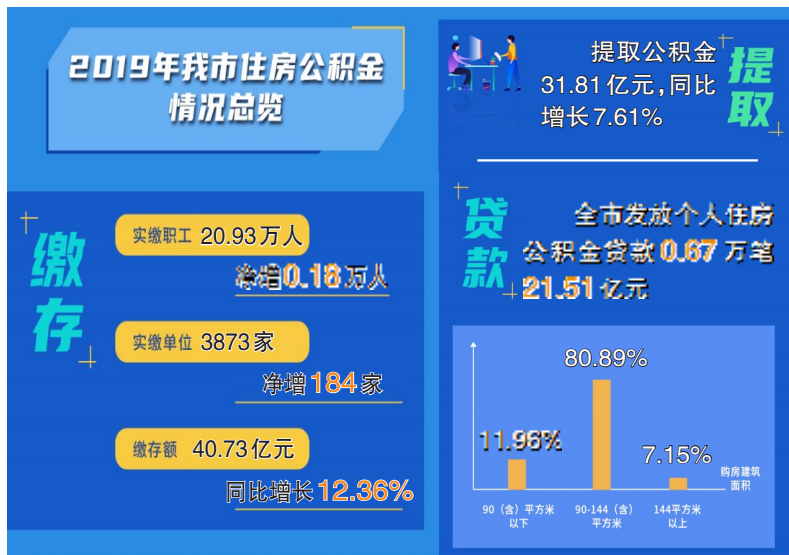
2019年，全市新开户单位144家，实缴单位3873家，净增单位184家；新开户职工1.41万人，实缴职工20.93万人，净增职工0.18万人；缴存公积金40.73亿元，同比增长12.36%。2019年末，缴存公积金327.02亿元，比上年末增加14.22%；缴存余额112.78亿元，比上年末增加8.58%。

2019年，提取公积金31.81亿元，同比增长7.61%；占当年缴存公积金的78.1%。2019年末，提取总额214.24亿元，比上年末增加17.44%。

2019年，我市个人住房贷款最高额度45万元，其中，单缴存职工最高额度35万元，双缴存职工最高额度45万元。

发放公积金贷款21.51亿元

2019年，全市发放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0.67万笔21.51亿元，同比分别增长-2.9%、2.33%；回收个人住房贷款11.25亿元，剔除赎回公转商贴息贷款4.02亿元影响，实际回收贷款15.27亿元。2019年末，累计发放个人住房贷款10.73万笔210.83亿元，贷款余额108.66亿元，分别比上年末增加6.66%、11.36%、10.43%。个人住房贷款余额占缴存余额的96.34%，比上年末增加1.61个百分点。受委托办理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业务的银行8家，同上年。



2019年末，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余额、项目贷款余额和购买国债余额的总和占缴存余额的96.34%，比上年末增加1.61个百分点。

支付职工利息19437.1万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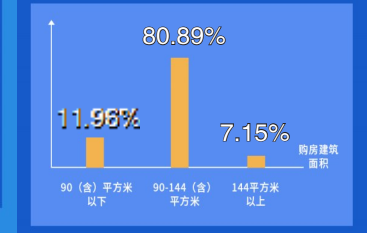
2019年，业务收入39601.36万元，同比增长12.32%。其中，存款利息5333.02万元，委托贷款利息34268.34万元；业务支出21492.48万元，同比下降0.65%。其中，支付职工住房公积金利息19437.1万元，提取委托贷款手续费1713.42万元，其他341.96万元。2019年，增值收益18108.88万元，同比增长32.92%。增值收益率1.67%，比上年增加0.31个百分点。

资产风险安全可控

2019年末，个人住房贷款逾期额96.51万元，逾期率0.09‰。个人贷款风险准备金按增值收益的60%提取。2019年，提取个人贷款风险

准备金10865.33万元，未使用个人贷款风险准备金核销呆坏账。2019年末，个人贷款风险准备金余额63010.8万元，占个人住房贷款余额的5.8%，个人住房贷款逾期额与个人贷款风险准备金余额的比率为0.15%。

全市发放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0.67万笔21.51亿元



准备金10865.33万元，未使用个人贷款风险准备金核销呆坏账。2019年末，个人贷款风险准备金余额63010.8万元，占个人住房贷款余额的5.8%，个人住房贷款逾期额与个人贷款风险准备金余额的比率为0.15%。

支持职工购建房79.47万平方米

2019年，个人住房贷款支持职工购建房79.47万平方米，年末个人住房贷款市场占有率（含公转商贴息贷款）为19%，比上年末减少1.61个百分点。通过申请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，可节约职工购房利息支出34419.33万元。

职工贷款笔数中，购房建筑面积90（含）平方米以下占11.96%，90-144（含）平方米占80.89%，144平方米以上占7.15%。购买新房占68.2%，购买二手房占31.72%，建造、翻建、大修自住住房占0.07%，其他占0.01%。职工贷款笔数中，单缴存职工申请贷款占20.45%，双缴存职

工申请贷款占79.55%。

2019年，未发放异地贷款。2019年末，发放异地贷款总额36031.4万元，异地贷款余额29619.38万元。2019年，未发放公转商贴息贷款，当年贴息额341.52万元。2019年末，累计发放公转商贴息贷款1523笔49888.77万元，累计贴息1074.38万元。

开展“通缴通取”

2019年，取消二手房评估报告、公积金贷款收入证明等31项资料，23项个人服务事项中19项实现全程网办，全程网办率达到82.6%，实现了各政务服务事项办理时限和办理环节省内最优。归集、提取业务当场办结，资金实时直联支付，营业部贷款业务压缩至8天内放款。

2019年10月份，在全省率先接入核查信息系统，迅速开通长三角政务服务专窗，开展异地购房提取住房公积金协查工作，个人异地购房办理事项能够快速办理，基本在1个工作日内办结。2019年10月份以来，我市已顺利发起和接受异地公积金信息协助核查业务15笔，促进了区域城市间信息互联互通，有效防范和打击套取、骗提公积金行为，维护了公积金管理工作秩序。

借鉴京沪两地优化营商环境改革举措，2019年12月份我市正式开通住房公积金开户“一网办理”工作，企业注册登记时可直接填报单位及个人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信息，减少办理环节。开展“通缴通取”。通过开展优化流程、开发信息系统、增设复查岗等工作，2019年12月27日，我市正式开通住房公积金归集、提取业务市内“通缴通取”，单位和个人可就近线下办理公积金业务，让群众享受多元、便捷的线下办事服务。

矿区生态修复再“发力”

今年计划完成56个矿山地质环境治理项目

本报讯（记者 陈娟娟 通讯员 杨千里）我市矿产资源较为丰富，已查明一定储量的矿产46种，矿产地562处。全市共有有效采矿权84宗，在产重点矿山企业9家。从3月下旬开始，市资规局规范矿产资源保护、勘查、开采活动，推进生态文明建设。

强化矿区生态修复方面，细化矿业权出让合同中关于矿产资源综合勘查、综合开采和矿区生态修复的要求。规定矿业权人应当按照矿业权出让合同约定和矿产资源勘查方案、开采方案开展矿区生态修复工作。2020年计划完成56个矿山地质环境治理项目，截至目前已完成15个，恢复治理面积34.418公顷。

事中监管方面，市、县两级自然

资源主管部门配合同级生态环境、水利、应急管理等部门，对矿业权人的生态环境保护、水土保持等义务履行情况进行监督管理；建立勘查开采信用记录制度；县（市）、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，督促乡镇政府建立矿业秩序动态常态化巡查制度。

部门联动方面，县（市）、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，根据需要，及时提请同级政府制定、完善矿业秩序整顿工作方案；组织乡镇政府、自然资源、林业等部门和单位，集中时间，集中力量，集中开展矿业秩序整顿工作；严厉查处无证采矿、越界开采、私挖乱采、以采代探、非法毁林采矿、违法使用火工品，以工程名义非法采矿、非法经营，违反安全规程开采等违法行为。



3月26日下午，环卫工人正在湖心路上清扫落叶。

记者从市环卫处了解到，现在市区每天仅清扫的落叶就达12吨。环卫部门根据各路段实际情况适时调度车辆，安排人员及时到岗到位，确保城区干净整洁。

黄有安 甘强 摄